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陳奕君

電話：02-77495086

電子信箱：carey@ntnu.edu.tw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

發文字號：師大特教中字第11410053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生活管理教材課程研習計畫 (1141005329-0-0.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辦理114年度「優質特
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之「生活管理教材課程
研習」，惠請轉知所屬之相關人員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研習日期：114年7月22日（星期五）10：00至15：00。
- 二、研習地點：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行政教學三樓會議
室。
- 三、參加人員請於114年7月6日（星期日）下午5時前登錄全國
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選
取「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完成網路報名，錄取名
單將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請自行查閱。
- 四、公告錄取：114年7月7日（星期一）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網站上公告錄取名單，請自行查閱。
- 五、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殊教育中心陳奕君助理，聯絡電話：
02-77495086、email：carey@ntnu.edu.tw或范渝萍助理，
聯絡電話：02-77495098、email：m6qu6@ntnu.edu.tw。

六、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與會，與會人員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發研習時數，未簽退者則酌情扣減研習時數2小時。

七、未盡之事項，請參與旨揭實施計畫如附件。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公私立大專校院、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校特殊教育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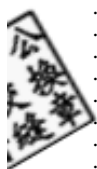


校長 吳正己

裝

訂

線



114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之 生活管理教材課程研習實施計畫

壹、目的

提升各教育階段教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生活管理之課程設計與教學能力，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並提升各校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學品質。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參、辦理對象及日期

一、研習對象：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工作人員、特教教師及一般教師、學生及其家長等。

二、研習資訊：

地點	日期	時間	人數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行政教學三樓會議室	07/22 (二)	10：00~15：00	45

肆、報名截止及錄取通知時間

一、報名時間：請於 114 年 07 月 06 日（日）下午 5 點前登錄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選取「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進行報名。

二、公告錄取：名單將於 114 年 07 月 07 日（一）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請自行查閱。

伍、經費

一、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4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工作計畫」經費支應。

二、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假）與會，其差旅費在原服務單位報支。

陸、其他

一、響應環保及摺節費用，煩請自備「杯具」。

二、研習地點交通資訊請參閱如下網址：

<https://www.hlbh.hlc.edu.tw/home?cid=807>。

三、未提供接駁車服務，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四、本場次研習全程參與並確實簽到、退者，將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未簽退者則酌情扣減研習時數 2 小時。

五、因應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擴散，如有呼吸道症狀時應佩戴口罩。

六、本案聯絡人：

（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陳奕君助理，聯絡電話：

02-77495086 或 email：carey@ntnu.edu.tw

(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范渝萍助理，聯絡電話：
02-77495098 或 email：m6qu6@ntnu.edu.tw

七、 研習課程表

日期	時間	內容		講師	地點
07/22 (二)	09：45~10：00	報到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 職業學校 行政教學三樓會議室
	10：00~12：00	生活管理教材課程設計理念 主題一：青春向前行 教案及教材說明	宜蘭縣羅東鎮 公正國民小學 許文薰 老師		
	12：00~13：00	午餐			
	13：00~15：00	主題二：酷炫這樣做 教案及教材說明 主題三：美麗新世界 教案及教材說明 經驗分享交流	宜蘭縣羅東鎮 公正國民小學 許文薰 老師		
	15：00~	賦歸			

※備註：為尊重講師，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研習開始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